郑州市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郑州市惠济区财政局 文件
郑州市惠济区妇女联合会

惠卫〔2021〕22 号

郑州市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郑州市惠济区财政局　郑州市惠济区妇女联合会
关于继续做好 2021 年惠济区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卫健办，财政局，妇联，相关筛查单位：

今年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工作继续被列入河南省、郑州市政府民生实事。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办〔2020〕1 号）、《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0 年免费“两癌”“两筛”民生实事工作的通知》（豫卫妇

幼〔2020〕3号）和《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妇女联合会 郑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2020年提高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民生实事工作的通知》（郑卫妇幼〔2020〕3号）文件精神，扎实做好2021年我区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工作，提高广大妇女健康水平，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通过宣传、健康教育和为全区适龄城乡妇女进行“两癌”筛查等方式，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探索建立以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区域医疗资源整合、全社会参与的妇女“两癌”防治模式和协作机制，提高医疗卫生机构的服务能力，逐步提高广大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健康水平。2021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完成为2000名适龄妇女进行“两癌”筛查的年度工作任务，6月底前完成年度任务的50%以上，7月底前完成年度任务的80%以上，9月底前全部完成。

实施时间:202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二、服务对象

本人具有郑州市户籍或郑州市暂住证的适龄妇女（免费筛查的年龄为35-64岁）。

三、项目实施

具体实施按《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妇女联合会 郑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2020年提高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民生实事工作的通知》（郑卫妇幼〔2020〕3号）执行。

四、经费保障及管理

（一）经费来源

按照省政府有关意见，免费“两癌”筛查所需专项资金原则上由省、市、县三级财政按3:3:4比例安排解决，郑州市增加的检测项目和筛查人数的资金由市、县两级1:1承担。具体分担情况是：“两癌”筛查人均补助费用标准为135元/人，其中，省级财政承担40.5元/人，市级财政承担40.5元/人，县（市、区）级财政承担54元/人。

（二）补助标准

免费“两癌”筛查专项资金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核定经费补助标准。

宫颈癌筛查人均补助费用标准为56元/人，用于：宫颈细胞学检查35元/人/次（包括妇科检查15元，脱落细胞取材、涂片、固定5元，染色及阅片、TBS描述性报告15元）、阴道镜检查60元/人/次和传染病4项检测70元/人/次（宫颈细胞学检查后约10%的病例需要做此项检查）、组织病理学诊断160元/人/次（阴道镜检查后约50%的病例需要做此项检查）。

乳腺癌筛查人均补助费用标准为79元/人，用于：乳腺手诊5元/人/次、彩色B 超检查70元/人/次、乳腺X射线摄影检查200元/人/次（乳腺超声检查后约2%的病例需要做此项检查）。

（三）经费核拨与结算

实行月结算制度。区妇幼保健所按月根据辖区内免费筛查服务机构相关统计报表等资料进行初审汇总，并报惠济区卫生健康

行政部门进行复核。根据服务项目数量及标准核算服务经费，审核后拨付。

郑州市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郑州市惠济区财政局

郑州市惠济区妇女联合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郑州市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29 日印发